|  |
| --- |
| 選拔前一年內具體優良事蹟說明  （採計期間自111年9月19日至112年9月20日止） |
| 依下列格式繕打文字說明（2頁為限），倘有圖片檔案請以具體優良事蹟證件呈現。  格式：標楷體  字型大小12  段落間距：與前後段距離0行  行距：固定行高、行距12  段落左右對齊  格式未符者將退回重繕 |

註：本說明請統一以**A4**紙張直式繕打以2頁為限。請將WORD及PDF檔寄至z9610018@ncku.edu.tw。